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4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1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发9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50,000,000股，实施后总股本增至900,0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13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5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的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 本次转增股本于2011年5月1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5月13日

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 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07	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2	08*****393	上海海丽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	08*****552	江苏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4	08*****330	杨廷栋
5	01*****826	张雨柏
6	01*****936	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
7	01*****642	高学飞
8	01*****269	王述荣
9	01*****648	钟玉华
10	01*****918	朱广生
11	01*****011	冯攀攀
12	01*****253	从学年
13	00*****163	周新虎
14	01*****723	
15	08*****387	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五、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5月13日。

六、股本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股份数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45,069,328 54.5%	0	0	245,069,328		490,138,656 54.5%		
2.国有法人持股	156,362,985 34.7%	0	0	156,362,985		312,725,970 34.7%		
3.其他境内持股	74,250,000 16.5%	0	0	74,250,000		148,500,000 1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4,250,000 16.5%	0	0	74,250,000		148,500,000 1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5.高管股份	14,456,343 3.21%	0	0	14,456,343		28,912,686 3.2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04,930,672 45.5%	0	0	204,930,672		409,861,344 45.5%		
2.境内上市的外币股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币股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5.股份总数	450,000,000 100%	0	0	450,000,000		900,000,000 100%		

七、本次实施转增股后，按新股本900,000,000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收益为2.45元。

八、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2-5489218

传真电话：052-5489218

咨询联系人：从学年、陈鹏、陈玲

九、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五、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5月13日。

六、股本变动情况表：

七、本次实施转增股后，按新股本900,000,000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收益为2.45元。

八、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2-5489218

传真电话：052-5489218

咨询联系人：从学年、陈鹏、陈玲

九、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1-01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2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公司监事会对相关问题的核查，发现有关情况的说明与原公告中列明的几个问题对本公司2010年年报更正公告如下：

一、更正情况说明

1. 公司2010年年报中“第四节 经营情况分析”部分“构成影响利润的重大因素”中“同比数据及变动情况说明”情况说明中同比数据及变动情况说明，不完全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监许可[2010]212号）的规定。公司已在2010年年报中对上述问题进行更正公告如下：

二、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三、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四、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六、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七、第十三节 公司章程

八、第十四节 公司治理

九、第十五节 重要事项

十、第十六节 公司章程

十一、第十七节 公司治理

十二、第十八节 公司章程

十三、第十九节 公司治理

十四、第二十节 公司章程

十五、第二十一节 公司治理

十六、第二十二节 公司章程

十七、第二十三节 公司治理

十八、第二十四节 公司章程

十九、第二十五节 公司治理

二十、第二十六节 公司章程

二十一、第二十七节 公司治理

二十二、第二十八节 公司章程

二十三、第二十九节 公司治理

二十四、第三十节 公司章程

二十五、第三十一节 公司治理

二十六、第三十二节 公司章程

二十七、第三十三节 公司治理

二十八、第三十四节 公司章程

二十九、第三十五节 公司治理

三十、第三十六节 公司章程

三十一、第三十七节 公司治理

三十二、第三十八节 公司章程

三十三、第三十九节 公司治理

三十四、第四十节 公司章程

三十五、第四十一节 公司治理

三十六、第四十二节 公司章程

三十七、第四十三节 公司治理

三十八、第四十四节 公司章程

三十九、第四十五节 公司治理

四十、第四十六节 公司章程

四十一、第四十七节 公司治理

四十二、第四十八节 公司章程

四十三、第四十九节 公司治理

四十四、第五十节 公司章程

四十五、第五十一节 公司治理

四十六、第五十二节 公司章程

四十七、第五十三节 公司治理

四十八、第五十四节 公司章程

四十九、第五十五节 公司治理

五十、第五十六节 公司章程

五十一、第五十七节 公司治理

五十二、第五十八节 公司章程

五十三、第五十九节 公司治理

五十四、第六十节 公司章程

五十五、第六十一节 公司治理

五十六、第六十二节 公司章程

五十七、第六十三节 公司治理

五十八、第六十四节 公司章程